

〔美〕H·S·康马杰 著
南 木 等 译

● 现代文化丛书

美国精神



光明日报出版社

美国精神

[美]亨利·斯蒂尔·康马杰著
杨静予、崔妙英、王绍仁、褚广友、李活、
盛葵阳、南木译

南木校

光明日报出版社

美国精神

〔美〕H·S·康马杰 著

杨静予 崔妙英 王绍仁

褚广友 李活 盛葵阳 南木 译

·
光明日报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振兴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20.625 插页2 字数502千字

1988年4月北京第1版，1988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0,001—25,000册

ISBN 7-80014-106-3/C·0003

定 价：5.50元

译校者前言

《美国精神》是美国著名历史学家、评论家亨利·斯蒂尔·康马杰教授(1902—)继《美利坚共和国的成长》(与塞缪尔·埃利奥特·莫里逊合著, 1930)、《美洲: 自由人民的历史》(与阿伦·内文科合著, 1942)和《多数人的统治和少数人的权利》(1943)等一系列著述之后推出的又一部杰作。它自1950年由美国耶鲁大学出版社付梓问世以来, 重版20余次之多, 在东西方学术界享有极高的地位与声誉。

这部书之所以历久不衰, 究其原因, 是由于它并非一部以记述史实为己任的历史书, 而是经作者进行了多年开拓性研究之后所取得的一项别具一格的成果。正如作者在前言中开宗明义地表示: 他“无意把这部书写成一部实质性的历史书”, 而是始终关注于“那个我称之为美国精神的难以捉摸的东西”, 即“一种独特的美国思想、性格和行为方式”。为此, 作者选择了美国历史上的一段特定时期(约自19世纪80年代起迄至20世纪40年代末为止)作为考察和研究的时限。因为, 他视90年代为“美国历史和思想的一道分水岭”——即由以农业为主的美国开始变为以工业为主的城市化美国; 而自那时以后近60年的美国又“具有某种统一性”, 可以作为一个整体加以研究。于是, 展现在读者面前的这部书便以“19世纪的美国人”开其篇(第一章), 而以“20世纪的美国人”为结尾(第二十章), 并在论述作为分水岭的九十年代

(第二章)之后,以大量的代表性著述和重大历史事示为依据,从哲学、文学、新闻学、经济学、史学、政治学、法学、建筑学与社会学等各个角度,对现代美国思想和文化的演变与发展作了较全面的剖析和评价。可见,这部书虽然旨在阐释美国的国民性或民族特质,实质上却是对现代美国所作的一次综合性研究。同时,为了阐释和评价具有美国特征的事物,作者还对给美国的思想和文化以巨大影响的西方世界(主要是英国和欧洲)的思想和文化进行了探索,并将二者加以比较和区别,借以突出美国文化所具有的特征。所有这些以及其他因素就是这部书在西方学术界引起强烈反响并且历久不衰的原因。

当然,康马杰教授作为西方的学者,对现代美国的剖析和由此而得出的结论和见解,必然有同我们对美国的理解和观点相左之处,这是我们在披阅时必须加以明辩的;但这部书仍不失为一部研究现代美国不可多得的严肃的学术著作,对我国有关专业研究人员以及想要进一步了解美国的广大读者都是必备的参考读物。

全书共二十章,译者分别为杨静予(第一、二章)、崔妙英(第三、六、十二章)、王绍仁(第四、五、七、八、九章)、褚广友(第十、十一、十九章)、李活(第十三、十四章)、盛葵阳(第十五、十六、十七、十八章)和南木(前言和第二十章以及附于各章后的参考书简介部分),并由南木统校全文。鉴于这部书在评述现代美国的过程中提到大量的历史事件、人物和著作,为了向广大读者提供有关的背景知识,译者尽可能作了一些简要的注释。但原著涉及的方面即多且杂,行文也颇为繁复,因此在译文与译者注方面,不妥和疏漏之处必定难免,尚祈高明不吝指教,以便再版时加以更正。

1987年10月1日前夕

前 言

倘若18世纪的书名仍然流行，我倒想把这部书名为“绪论：对1880年代—1940年代美国人的思想和性格某些方面的阐释。”该书名可能具有精确的优点。因为，有两点可使这部书的读者一目了然：第一，它是一种阐释而不是详细纪录；第二，它并不自以为囊括了“美国精神”这个短语所含的那个大而无当论题的全部内容。对于这两点局限——我不想视之为缺点——我并不引以为憾。历史书多的是，有哲学的、宗教的、文学的、政治的，还有社会科学的；留下的空白也会由胜任的学者去填补，这是毫无疑问的。对诸如艺术、教育、文学评论、心理学、人类学、商业、科学、技术以及美国文化的许多其他表现，我也未详加讨论，而这些表现在对美国人的思想和性格作全面评价时无疑是要引起关注的。我对此也并不感到内疚。我之所以略去这些科目而只是偶尔提及，原因很简单：我对这些学科了解不够，或者说我还未下决心去钻研它们。

对于这部书，我全神贯注的是那个我称之为美国精神的难以捉摸的东西。我的研究工作有其难以言喻的首要前提，即存在着一种独特的美国思想、性格和行为方式。我试图按其最明显的表现去发现和阐明这种美国方式。可是，我丝毫也不认为我所研讨的这些东西是独一无二的表现形式，我也并不确认这些表现形式是最引人注目和最有意义的。它们只不过是那些在我看来具有意

义而我又感到有能力加以阐明的东西。

我无意把甚至我想加以阐释的思想和行为的那些表现写成一部实质性的历史书，这是无庸赘言的。在本书中，我并不涉及美国的哲学或宗教、社会学或经济学、政治学或法学的简史，而是研讨阐明美国精神的种种思想和运用这些思想以说明美国性格的种种方式。这当然就意味着我的阐释既是有选择的又是主观的。这也意味着我只讨论了那些对我来说是具有启发性的美国思想的诸方面，而且仅仅是讨论了与我的主题有关的方面。那些习惯于把人文学科和社会科学作明确的人为区分的人，对这一点也许会感到有点心烦意乱。这是因为，我在本书中不是对著作本身而是对著作所作哲学的表述感到兴趣的缘故。我只让作家们在适当的时刻和地方出来说话，一处谈社会变迁，另一处谈宿命论，再一处谈经济和政治。因此，象许多我所推崇的作家——如埃莉诺·怀利^①，还有罗伯特·弗罗斯特^②——对切合我的论题的话就说得很少，我尊重他们的独立思考精神，但并不拟强求他们出面作证。

我之所以选择从19世纪80年代中叶以迄于今这个时期，是因为在我看来，这80年代中叶和90年代也许乃是美国历史和思想的一道分水岭，而自那时以来的这个时期又具有某种统一性。至于作出这些结论所依据的理由，则在正文中陈述了。但是，我并不赞

^① 埃莉诺·莫尔顿·怀利(Elinor Morton Wylie, 1885—1928)，美国抒情诗人、小说家。诗作有《黑盾》(1923)、《最后的诗篇》(1943)等，小说有《孤儿天使》(1926)等。——译者。本书以下凡未另注明者均为译者注。

^② 罗伯特·弗罗斯特(Robert Frost, 1874—1963)，美国抒情诗人。被认为与艾略特同为美国现代诗歌的两大中心人物。重要作品有《少年的意志》(1913)、《波士顿以北》(1914)、《西去的溪流》(1928)等。

成对历史作任何巨大变动的阐释,而且我认为,凡是我对19世纪和20世纪美国人所作阐释做一番比较的读者,都会承认我不曾忽视遗传力量和延续因素。然而,尽管我自始至终一直关注着评价具有美国特征的东西,但我希望我对这样一个中心问题并非熟视无睹,即探索的那些思潮多半是流经西方世界的。其实,恰恰是由于美国思想受到英国思想和欧洲思想之惠匪浅,我才试图将其美国的形态、特征、风格和个性区分开来。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说,这部书乃是对比较文化史进行的一次研究。

我受各方之惠甚多,而且在某种程度上是无法估量的。例如,我受过某一基金之惠,它使我在25年前得以直接研究北欧人的特征和制度。我非常感谢慷慨大度的剑桥大学当局,它邀请我在那个古老而迷人的学府中执教,使我获有将英国文化与美国文化进行比较的机会。我非常感激不时送我出国的战争情报局和美国陆军的官员们。在学术上,我受弗农·路易斯·帕里顿^①之惠最深,他对美国思潮所作杰出的研究工作,长期以来使人受到启发,我怀着庆幸的心情自认是他的弟子。在私人关系上,我受我的朋友和同事阿伦·内文斯^②之惠最深,他那用之不尽的渊博知识、精明强干和恳切态度在本书的写作过程中一直鼓舞着我,且不说其未受到适当公认的献身精神了。我也不能忘记那些受忽视的学者和合作者,没有他们的帮助,这部书是写不成的:哥伦比亚大学的图书馆员耐心地满足了我的要求,以及拉伊·弗里图书馆的马西娅·戴尔芬小姐。对于上述所有的人以及无意中

^① 帕里顿(Vernon Louis Parrington, 1871—1929),美国教育家、文学评论家,著有《美国思想的主流》(1927—30),以主张政治自由、倡导经济决定论著称。

^② 内文斯(Allan Nevins, 1890—1971),美国历史学家。

帮助过我的许多其他的人——杰弗里·布鲁恩和罗斯·霍夫曼、
马奎斯·詹姆斯和雅克·巴曾以及弗兰克·坦纳鲍姆、盖伊·查
普曼和丹尼斯·布罗根——我都在此谨致谢忱

亨·斯·康·

1949年12月1日于纽约州，拉伊

目 录

第 一 篇

译校者前言

前 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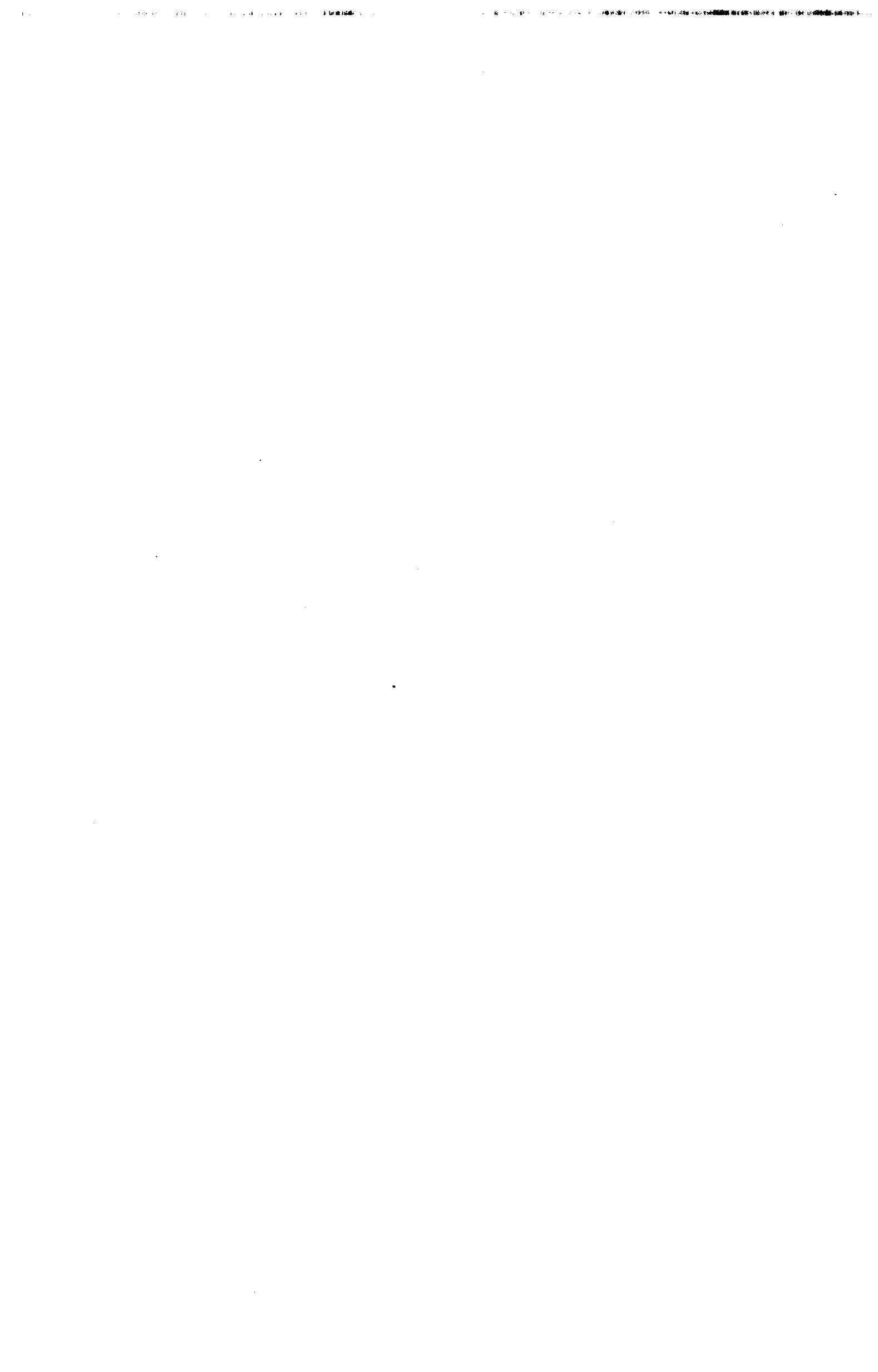
- | | | |
|-----|----------------------|-----|
| 第一章 | 19世纪美国人 | 3 |
| 第二章 | 90年代的分水岭 | 63 |
| 第三章 | 文学和新闻学的演变年代 | 84 |
| 第四章 | 约翰·菲斯克与进化哲学 | 122 |
| 第五章 | 威廉·詹姆士与实用主义的影响 | 134 |
| 第六章 | 文学中的宿命论 | 162 |
| 第七章 | 非理性崇拜 | 181 |
| 第八章 | 传统主义者 | 215 |
| 第九章 | 宗教思想与实践 | 247 |

第 二 篇

- | | | |
|------|---------------------------|-----|
| 第十章 | 莱斯特·沃德与社会科学 | 297 |
| 第十一章 | 索尔斯坦·维布伦与新经济学 | 336 |
| 第十二章 | 反抗的文学 | 364 |
| 第十三章 | 历史著述的变化 | 406 |
| 第十四章 | 阐释历史的创新者：特纳、帕里顿和比尔德 | 428 |
| 第十五章 | 走向新政治学 | 454 |
| 第十六章 | 政治理论的应用 | 496 |

| | | |
|---------------------|---------------------|-----|
| 第十七章 | 美国法律的演变 | 528 |
| 第十八章 | 新法理学大师：庞德和霍姆斯 | 552 |
| 第十九章 | 建筑与社会 | 578 |
| 第二十章 | 20世纪美国人 | 600 |
| 附参考书选介（中译本分别附于各章之后） | | |

第一篇



第一章 19世纪的美国人

美国人在两百50年间经历了其他民族很少经历过的艰难险阻，形成了自己的性格和自己的哲学。这种性格几乎没有人描述过，他们的哲学也未曾加以阐明，但两者是确实存在的。大批来美国访问的外国人随便发表一些看法，他们都不难看出美国人的性格与旧世界的人不同。虽然随着年代的不同他们的观感也有所不同，但对这种性格的基本看法是一致的。克里夫库尔^①曾经提出一个著名的问题：“美国人究竟是怎样的人？”对这个问题，克里夫库尔本人、托克维尔^②和布赖斯^③虽然相隔半个世纪，但获得的答案基本相同。每一代学者几乎都得用新的词语才能正确地说明美国物资环境的变化，但对于美国性格的分析只用旧的词语就可以了。1900年的美国人阅读亨利·亚当斯^④的著作，看到他对一

① 克里夫库尔(Crevecoeur, 1735—1813)，美国作家和农学家。生于法国，后移居美国。

② 托克维尔(Tocqueville, 1805—59)：法国政治哲学家，著有《美国的民主》二卷。认为政治民主和社会平等必将取代贵族政治。

③ 布赖斯(Bryce, 1833—1922)：英国历史学家、法学家和政治家，著有《美国联邦》(1888)等。

④ 亨利·亚当斯(Henry Adams, 1838—1915)，美国历史学家。主要著作有《美国史》(共九卷)、《亨利·亚当斯的教育》等。

百年前他们的祖先的描写，也会毫不犹豫地承认是他们的嫡系后裔，因为那些人的相貌、腔调和性格都是他们所熟悉的。

美国性格是继承和环境交互作用的产物，而两者都是错综复杂的。以继承而论，美国不仅继承了英国的传统，也继承了欧洲的传统；不仅继承了17、18世纪的传统，也继承了两千年来的传统。美国是英国的产物，这一点谁都承认；美国的文化和制度的渊源可以追溯到希腊、罗马和巴勒斯坦，这一点却被遗忘了；美国人所保持的国家、教会和家庭的基本制度以及他们所珍惜的基本价值观念都表明了这种悠久的来源和关联。

但继承是高度选择性的继承，环境的影响也因地而异。体制方面特别是政治和司法性质的体制只有很小的改动，但社会组织方面的变动却非常深刻，可以说已完全脱离了原来的轨道，而心理方面的改变则简直是革命性的。本世纪四十年代在英国的美国人，对那里的政治制度如代议制、政党和民权等都认为是很熟悉的，但对他们的“母国”的社会生活却几乎都感到不习惯，而离开意大利、法国和德国只一代光景的美国人再回到那些国家都有一种很深的陌生感。最令人惊异的是，他们过去那种忠诚观念已很淡薄，这只能说他们现在对这种观念已很厌恶。至于那些最典型的欧洲人，现在也感到很难理解或者同情旧世界了。

异类异质的继承却形成了同类同质的性格，这说明环境起了决定性的作用。而环境的差异决不亚于继承的差异。每一个政治家和研究地方志的学者都知道，美洲大陆展示的多样性可与整个欧洲相比。然而，就形成深刻的社会差异来说，地理上的差别已远不如种族混杂所起的作用大。这里出现的是一个混合体，但具有鲜明的民族特征。北方人、南方人和平原地区的人的差别是微不足道的，而德国人、法国人、意大利人和波兰人的差别就比较明

显。同样，弗蒙特人讲话得克萨斯人容易听懂，而约克郡人就很难听懂科尼什人的方言。^①南方植棉区或中部大草原的美国人一定会说他们喜欢高山峡谷和丛林山峦，丝毫没有不自然的感觉。乡土观念依然存在，特别是在农业地区，但地方色彩学校的兴起和崇尚地方方言的文风并没有证明它们的生命力，倒是证明了它们日趋没落；而种种地方气息的作品如柯里尔和艾夫斯^②的版画，终于变成收藏家感兴趣的东西。

总之，不是局部环境而是美国整个的环境决定了美国人的性格或造成美国式的人。整个环境是指土地辽阔，便于流动，独立的气氛，崇尚乐观进取的精神等等。在欧洲，由于有悠久的封建主义和民族主义传统，局部超越了总体；而在美国，由于在工业革命期间已趋于成熟，不承认强烈的地方性的传统，且须打破这种传统，于是总体超越局部。美国人种族血统异常复杂，气候和土壤条件各地不同，却容易形成鲜明而稳定的民族性格，这不仅使批评家难以逆料，而且整个历史和经验也无法解释。

那么，19世纪的美国人又怎样呢？他们从十八世纪继承了哪些品质？他们保留了旧世界的哪些特征，新世界又改变了哪些特征，由于环境的作用和多种族的影响又产生了哪些新事物来造成美国式的性格？这种性格最基本的而非偶然出现的品质是什么，最普遍而非局部的品质是什么？

① 弗蒙特是美国东北部的一个州，得克萨斯是南部一个州，相距遥远；约克郡，英国地名，位于英格兰北部；科尼什位于英格兰西南部，这里的人讲一种古代方言。

② 柯里尔(Currier, 1813—88)和艾夫斯(Ives, 1824—95)均为美国著名石印图画出版商，他们印制的彩色版画风行于19世纪。

二

在整个历史上没有哪个国家象美国这样万事顺利，每一个美国人都了解这一点。地球上没有任何地方自然条件如此优越，资源如此丰富，每一个有进取心和运气好的美国人都可以致富。由于大自然和经验都告诉他们应该保持乐观，美国人的乐观精神是异乎寻常的。就总体来说，他们从来不知道失败、贫困或是压迫；他们认为这些不幸是旧世界所特有的。对他们来说进步不是抽象的概念，而是日常的经验：他们每天看到荒野变成良田，村庄变成城市，社会和国家不断变得富有和强大。

那些留恋过去的欧洲人对美国人很反感，因为美国人总是属意于未来，不太关心今天会怎么样，而主要梦想明天会怎样，怎样捞钱。他们野心勃勃，甚至最不着边际的计划他们也认为能够实现。他们终于得到这样一个信念：没有什么事是办不到的，而且除非得到彻底胜利就决不甘休。他们很少过去的意识，也不关心过去；他们没有历史观念，而且认为只有那些对未来不可能发生兴趣的老妪才对过去的家族感兴趣。即便是不久前刚发生的事也很快变成了传奇故事；父辈们曾听到过印第安人厮杀的呐喊，看到过大平原上满布牛群，他们的孩子就玩起了印第安人游戏，就象英国孩子玩亚瑟王^①游戏一样。美国人用未来的眼光看现在：他们看到的不是散乱灰暗的市镇而是漂亮的城市，不是破旧的车间而是轰鸣的工厂，不是乡间的泥土小路而是乌黑闪亮的铁路。他们从每一个打赤脚的男孩身上看到未来的总统和百万富翁。由

① 亚瑟王：公元6世纪的英国国王，有关他的传说很多。